



智能

互联

专业

高效

关务简报2018年9月刊

上海亚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目录



关检最新动态



关务问题解答



政策分享解读



企业关务建设和
动态

关检最新动态

- ◆ 前8个月我国外贸进口增长13.7%，出口增长仅5.4%
- ◆ 上海港全面推进进口“提前申报”

◆ 前8个月我国外贸进口增长13.7%，出口增长仅5.4%



近日，海关总署公布2018年前8个月和8月当月外贸数据：

今年前8个月，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19.43万亿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下同）增长9.1%。其中，出口**10.34万亿元**，增长5.4%；进口**9.09万亿元**，增长13.7%；贸易顺差**1.25万亿元**，收窄31.3%。

其中，**8月份，我国进出口总值为人民币2.71万亿元**，增长12.7%。其中，出口**1.44万亿元**，增长7.9%；进口**1.27万亿元**，增长18.8%；贸易顺差**1797.5亿元**，收窄34.2%。

◆ 前8个月我国外贸进口增长13.7%，出口增长仅5.4%



2018年8月进出口商品主要国别(地区)总值表(人民币值)									
进口原产国(地)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累计同比(±%)		
	当月	1至当月累计	当月	1至当月累计	当月	1至当月累计	当月	进出口	出口
总值	27,096.90	194,297.40	14,447.20	103,376.30	12,649.70	90,921.10	9.1	5.4	13.7
香港	1,741.30	12,591.90	1,696.60	12,276.70	44.7	315.2	6.7	6.8	1.6
印度	570.8	4,094.60	467.4	3,289.90	103.4	804.7	8.1	7.5	10.7
日本	1,817.40	13,788.80	770.1	6,088.10	1,047.30	7,700.70	4.5	1.4	7.1
韩国	1,725.00	13,201.40	550.8	4,559.50	1,174.20	8,641.90	9.3	0.4	14.6
台湾	1,306.40	9,491.00	250.5	1,992.90	1,055.90	7,498.10	13.2	5.6	15.4
东南亚国家联盟	3,371.40	24,521.40	1,792.30	13,267.90	1,579.10	11,253.50	11.8	10.6	13.3
印度尼西亚	443.9	3,267.60	244	1,763.80	199.9	1,503.70	21.9	17.8	27
马来西亚	623	4,562.90	270.5	1,900.00	352.5	2,662.90	9.2	6.9	10.9
菲律宾	322.3	2,335.40	192.2	1,452.90	130.1	882.5	5.1	3.7	7.4
新加坡	458.8	3,550.70	279.6	2,080.80	179.2	1,469.90	4.1	8	-1
泰国	503.1	3,741.90	236.5	1,819.40	266.6	1,922.50	6	6.4	5.6
越南	878.4	5,875.30	468.6	3,416.60	409.8	2,458.80	20.3	13.8	30.6
欧洲联盟	4,118.90	28,711.60	2,457.40	17,058.70	1,661.40	11,652.80	6.2	4.4	8.9
英国	501.9	3,293.70	341.4	2,278.40	160.6	1,015.30	-6	-9.6	3.1
德国	1,099.10	7,815.30	466.8	3,243.70	632.4	4,571.70	6.2	3.4	8.3
法国	399.4	2,576.00	189.4	1,313.00	210.1	1,263.00	8.5	7.3	9.8
意大利	342.5	2,335.70	204.9	1,403.60	137.5	932.2	5.2	6.2	3.8
荷兰	492.6	3,530.00	427.6	3,003.60	.65	526.4	6.1	6.4	4.2
俄罗斯联邦	609.1	4,349.90	284	2,008.80	325	2,341.10	18.1	6.7	30
南非	291.2	1,914.20	101.8	688.9	189.4	1,225.30	11.5	8.6	13.2
巴西	653.8	4,575.50	175.9	1,460.50	477.9	3,115.00	14.4	16.7	13.4
加拿大	399	2,642.10	219.6	1,425.20	179.4	1,216.90	14.9	4.3	30.5
美国	3,838.80	26,696.40	2,948.20	19,555.10	890.6	7,141.30	5.9	6.5	4.4
澳大利亚	889.7	6,523.70	288.8	1,937.00	600.9	4,586.70	8.3	11.4	7.1
新西兰	102.6	733.3	35.3	234.4	67.3	498.9	11.9	6.2	14.8

对欧盟、美国、东盟和日本等主要市场进出口均增长，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增速高于整体。前8个月，中欧贸易总值2.87万亿元，增长6.2%，占我外贸总值的14.8%。其中，我对欧盟出口1.7万亿元，增长4.4%；自欧盟进口1.17万亿元，增长8.9%；对欧贸易顺差5406亿元，收窄4.1%。

中美贸易总值为2.67万亿元，增长5.9%，占我外贸总值的13.7%。其中，我对美国出口1.96万亿元，增长6.5%；自美国进口7141.3亿元，增长4.4%；对美贸易顺差1.24万亿元，扩大7.7%。

前8个月，我与东盟贸易总值为2.45万亿元，增长11.8%，占我外贸总值的12.6%。其中，我对东盟出口1.33万亿元，增长10.6%；自东盟进口1.12万亿元，增长13.3%；对东盟贸易顺差2014.4亿元，收窄2.4%。

中日贸易总值为1.38万亿元，增长4.5%，占我外贸总值的7.1%。其中，对日本出口6088.1亿元，增长1.4%；自日本进口7700.7亿元，增长7.1%；对日贸易逆差1612.6亿元，扩大36%。

同期，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计进出口5.31万亿元，增长12%，高出全国整体增速2.9个百分点，占我外贸总值的27.3%，比重提升0.7个百分点。

◆ 前8个月我国外贸进口增长13.7%，出口增长仅5.4%



民营企业所占比重进一步提升。前8个月，民营企业进出口7.63万亿元，增长11.8%，占我外贸总值的39.3%，比去年同期提升0.9个百分点。其中，出口4.95万亿元，增长8.2%，占出口总值的47.9%；进口2.68万亿元，增长19%，占进口总值的29.5%。

同期，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8.24万亿元，增长4.1%，占我外贸总值的41.3%。其中，出口4.27万亿元，增长1.9%；进口3.97万亿元，增长6.6%。

此外，国有企业进出口3.49万亿元，增长16.4%，占我外贸总值的17.9%。其中，出口1.12万亿元，增长7.5%；进口2.37万亿元，增长21.2%。

原油、天然气等商品进口量增加，大豆进口量减少，大宗商品进口均价涨跌互现。前8个月，我国进口铁矿砂7.1亿吨，减少0.5%，进口均价为每吨447.1元，下跌10.1%；原油2.99亿吨，增加6.5%，进口均价为每吨3271.5元，上涨26.2%；煤2.04亿吨，增加14.7%，进口均价为每吨572元，下跌0.7%；大豆6200万吨，减少2.1%，进口均价为每吨2780.5元，下跌2.6%；天然气5718万吨，增加34.8%，进口均价为每吨2578.6元，上涨14.9%；

成品油2185万吨，增加8.7%，进口均价为每吨3816.2元，上涨17.8%；初级形状的塑料2159万吨，增加17.1%，进口均价为每吨1.13万元，下跌2%；钢材876万吨，减少0.1%，进口均价为每吨8139.2元，上涨7.2%；未锻轧铜及铜材347万吨，增加15.3%，进口均价为每吨4.71万元，上涨7.7%。此外，机电产品进口4.08万亿元，增长12.6%；其中汽车78万辆，减少2.4%。

◆ 前8个月我国外贸进口增长13.7%，出口增长仅5.4%



机电产品出口增长，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下降。

前8个月，我国机电产品出口6.01万亿元，增长7%，占出口总值的58.2%。其中，电器及电子产品出口2.64万亿元，增长7.8%；机械设备1.82万亿元，增长8.5%。

同期，服装出口6627.8亿元，下降6.2%；纺织品5071.8亿元，增长2.8%；家具2223.8亿元，增长0.1%；鞋类2031.5亿元，下降9.6%；塑料制品1795.1亿元，增长5.1%；箱包1147.8亿元，下降4.7%；玩具972.4亿元，下降3.5%；上述7大类劳动密集型产品合计出口1.99万亿元，下降2.5%，占出口总值的19.2%。此外，钢材出口4718万吨，减少13.1%；汽车76万辆，增加22.3%。

商品名称	计量单位	当月		1至当月累计		2017年同期累计		累计比去年同期增长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鲜、干水果及坚果	万吨	52.6	51.8	383.6	383.2	311.2	287.7	23.3	29
谷物及谷物粉	万吨	122.5	22.5	1,641.30	293.2	1,795.50	302.5	-8.6	-3.1
大豆	万吨	915	263.3	6,199.70	1,723.90	6,333.70	1,806.80	-2.1	-4.5
食用植物油	万吨	59.8	30.7	387.5	194.2	356.1	195	8.8	-0.4
铁矿砂及其精矿	万吨	8,935.40	402.9	70,991.90	3,174.10	71,381.40	3,545.20	-0.5	-10.5
铜矿砂及其精矿	万吨	166.2	183.6	1,305.60	1,451.30	1,107.20	1,115.70	17.9	30.1
媒炭褐煤	万吨	2,887.90	176.9	20,381.80	1,165.50	17,772.50	1,023.80	14.7	13.9
原油	万吨	3,838.00	1,372.50	29,919.40	9,787.90	28,091.00	7,284.30	6.5	34.4
成品油	万吨	270.4	113.9	2,185.30	833.8	2,010.80	851.6	8.7	28
5-7号煤样油	万吨	136.9	45	1,063.70	298	914.8	201.9	16.3	47.6
天然气	万吨	776.9	222.4	5,718.00	1,474.40	4,242.80	952.1	34.8	56.9
医药品	万吨	1.4	172.5	9.9	1,230.20	9	1,211.30	9.4	1.6
矿物肥料及化肥	万吨	56.7	11.6	666.6	118.7	587.9	102.6	13.4	15.7
初级形状的塑料	万吨	287.4	334	2,159.40	2,435.50	1,844.50	2,122.40	17.1	14.8
天然及合成橡胶（包括胶乳）	万吨	60.9	64.3	451.4	479.4	444.9	602.2	1.5	-20.4
原木及锯材	万立方米	880.9	125.4	6,577.80	948.5	6,055.00	878.3	8.6	8.2
纸浆	万吨	223.1	118.4	1,647.20	844.8	1,569.40	669.5	5	26.2
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	—	—	108.9	—	783.7	—	769.1	—	1.9
钢材	万吨	106.4	91.3	876.2	713	877.4	865.9	-0.1	7.1
未锻轧铜及铜材	万吨	42	194.4	346.9	1,633.90	301	1,316.70	15.3	24.2
三废（废塑料、废纸、废金属）	万吨	183.6	98.2	1,366.20	717.8	2,968.90	1,049.30	-54	-31.6
金属加工机床	台	6,329	52.5	63,926	441.3	58,143	378.2	9.9	16.7
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部件	万台	4,572.30	211.9	30,098.30	1,406.00	31,380.20	1,173.90	-4.1	19.2
二极管及类似半导体器件	亿个	468.6	126.7	3,577.50	934.9	3,346.60	902.8	6.9	3.4
集成电路	亿个	361.9	1,828.40	2,726.30	13,054.30	2,421.20	10,792.70	12.6	21
汽车及汽车底盘	万辆	11.1	332.5	78.3	2,294.00	80.3	2,211.00	-2.4	3.8
汽车零配件	—	—	196.3	—	1,531.30	—	1,390.40	—	10.1
空载重量超过2吨的飞机	架	40	155.7	259	899.5	249	930.2	4	-3.3
液晶显示板	亿个	1.9	152.9	14.5	1,134.00	16.4	1,352.90	-6.1	-15.2
*农产品	—	—	847.2	—	6,006.50	—	5,833.80	—	6.5
*机电产品	—	—	5,816.50	—	40,766.90	—	38,195.70	—	12.6
*高新技术产品	—	—	4,032.00	—	27,947.90	—	24,544.20	—	13.9

一、以推行进口“提前申报”为重点实现申报全面提速。

1、全面推行进口“提前申报”

面向所有海运和空运货物（含分拨货物）、所有信用企业、所有通关类型全面推行进口“提前申报”。在舱单数据提前传输的前提下，企业提前申报报关单，海关提前办理单证审核及税费征收，货物实际到港后即办理查验或放行手续。8月23日，上海海关12360热线（微信）再次全面解读进口“提前申报”，进一步明确：**不需要换《提货单D/O》（运单），只要查询到舱单信息，在货物抵港前就可以申报。**

2、进一步便利企业查询获得舱单信息

不断完善单一窗口向企业推送港航信息功能，更加便利申报企业查询获得申报需要的舱单信息。对分拨货物，特别是空运分拨，请货代企业及时将分单信息通知收货人。

二、进一步推行通关与物流“并联作业”，压缩口岸各环节的作业时间

3、推行“换单电子化”和“提前换单”

近期，上海口岸将通过上海单一窗口推行“换单电子化”，**对电放《提单》换《提货单D/O》（运单），实现无纸化办理，并进一步推广“提前换单”。**同时，还将继续推动提升港航费用电子支付的覆盖率。

4、推行进口关税保证保险

今年9月，上海口岸将开展进口关税保证保险试点，通过保险公司为企业提供关税担保，进一步便利企业办理关税支付业务。请相关进出口企业积极参与关税保证保险试点。

5、全面推进集装箱设备交接单无纸化

今年9月，上海口岸将全面推进集装箱设备交接单无纸化，实现集装箱在船公司、码头、堆场、集卡（司机）之间无纸化流转交接。请货代（运输）企业进一步优化作业流程，不断压缩口岸物流时间。

6、进一步推行通关与物流“并联作业”

申报企业应最大限度把申报时间往前赶，对不能“提前申报”的，要尽早安排“到港即报”。上海口岸单位与申报企业共同合作，对不需要查验的进口集装箱整箱，形成《进口集装箱“并联作业”（48小时）参考流程》（附后）。请各申报企业结合实际积极参与，不断完善作业流程。

7、完善“通关+物流”跟踪查询应用系统

把“通关+物流”跟踪查询应用系统由海运集装箱推广到空运货物，并扩充到单一窗口移动版和港务业务办理系统，便利企业查询货物到港状态，及时进行申报，查询流程办理进度。

进口集装箱“并联作业”（48小时）参考流程

说明：

- 1、以集装箱整箱（非疏港箱）为例，不包括需要实施查验、检疫处理的货物。贸易企业（货主）提前准备单证。
- 2、假设以船舶零点抵港为起点。48小时以“船舶抵港至提离港区”为区间。

并联流程

申报缴税	申报企业、贸易企业、运输企业交接流程		说明
	船舶抵港之前（已获得舱单信息） 到第一天上午		
报关缴税	<p>【申报企业】</p> <p>一提前申报/到港即报； 一《提单》换《提货单》； 一通知贸易企业办理缴纳关税手续。 （★需要贸易企业提前确定缴税时间和提货时间，便于运输企业提前安排！）</p>	<p>【贸易企业】</p> <p>一办理缴纳关税手续。 (办理后即通知申报企业)</p>	<p>1、申报不需《提货单》。2、申报后，货物实际到港海关即办理查验或放行手续。3、是否布控查验信息发送前移，对不查验货物，企业办理缴税，可以同步安排物流。</p>
	第一天下午		
	<p>【申报企业】</p> <p>一与运输企业交接，转交《提货单》等。</p>	<p>【贸易企业】</p> <p>一办理缴纳关税手续。</p>	
	第二天（全天）		
	<p>【运输企业】</p> <p>一办理《集装箱设备交接单》手续。 一支付港口费用和预约提货、交《提货单》； 一提货。 (已获海关放行，提货前将《提货单》交港口业务受理中心)</p>	<p>1、船公司凭《提货单》即可办理集装箱交接单。 2、港口业务受理中心受理时间到20:30。港区可以办理当天夜间提货。</p>	

三、进一步发挥好市场主体共同参与推进作用，不断完善压缩整体通关时间的制度环境

8、不断提升口岸代理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在新的制度环境下，需要申报企业、货代（运输）企业不断调整优化企业内部作业流程，加强相互之间以及与贸易企业（货主）之间衔接，提前安排单证交接、办理税费支付手续等业务，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

9、探索建立口岸代理服务企业的评价机制

围绕压缩整体通关时间，上海口岸单位将探索建立代理服务企业的评价机制，更好发挥行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宣传推广代理服务企业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并通过单一窗口通报“提前申报”和压缩整体通关时间的有关情况，建立通关时间监督制度。

10、进一步推进建立公开、透明、可预期的制度环境

上海口岸单位将进一步听取企业的意见和建议，开展政策宣讲，积极推进解决企业关切的实际问题，探索建立申报容错的标准和流程，不断完善压缩整体通关时间的制度环境。企业在口岸业务中遇到困难和问题，请及时与市口岸办和相关单位联系反映。

政策分享和解读

- ◆新一代税金支付系统
- ◆进口“提前申报”模式详细介绍

新一代海关税费电子支付系统是海关总署开发的以“单一窗口”、“互联网+海关”为平台，通过财关库银横向联网，实现海关税费电子信息在海关、国库和商业银行等部门之间高效传输、税（费）入库（帐）全程无纸化的全新税费支付系统。

2017年12月6日在南京海关上线试点运行。

2018年6月28日在全国海关推广。过渡期新一代支付系统与原电子支付系统并行运行。上线银行为中国银行、建设银行。

8月15日，上海海关通过新一代税费电子支付系统成功支付首笔税款，相关业务已在关区正式开展。

拟保留3个月的过渡期，今年9月30日全部切换至新一代电子支付系统。具体以总署相关文件为准。

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兴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瑞穗银行、广发银行已通过海关总署技术联调测试和业务功能测试，并正式在上海海关上线开展新一代海关税费电子支付业务；中信银行、宁波银行、华夏银行已通过测试，近期将正式上线。花旗、上海银行等正在测试中。

简单来说：

1. 登录“单一窗口”或“互联网+”平台，使用法人卡和操作员卡分别注册账号；
2. 使用法人卡进行签约操作；
3. 使用法人卡对操作员卡进行支付功能的授权；
4. 支付税费时使用操作员卡登录，先查询税单信息，然后进行税费支付。

企业可登陆“单一窗口”或“互联网+海关”平台办理。

“单一窗口”的网址是<http://www.singlewindow.cn/>

在页面右上角点击“登录”字样，或点击门户网站“我要办事”页签，选择相应地区，进入统一登录界面，选择“卡介质”即可使用IC卡或IKey进行登录。

“互联网+海关”网址是online.customs.gov.cn，在页面右上角点击“登录”进行签约。

需要注意：单一窗口标准版，而非各地方版（如上海版）。

Fusce est
Vivamus atellus

1. 企业在单一窗口、互联网+海关进行三方协议签约。
2. 单一窗口、互联网+海关将签约信息通过海关内网发送至国库**TIPS**系统；国库根据协议中的银行和账户信息，将协议转发给对应的商业银行。
3. 商业银行接收到账户信息后与企业在该行的开户信息进行比对校验，确定账户的有效性。
4. 商业银行将协议信息校验结果通过国库**TIPS**系统发送给海关内网、单一窗口或互联网+海关，三方协议生效。
5. 三方协议生效信息在单一窗口展示，并通知企业。（协议签约完成）
6. 企业报关（略），海关审结后将应缴税费信息发送到单一窗口。
7. 企业在单一窗口查询应缴缴税（费）信息。
8. 企业选择要支付的税费，选择有效的支付账户（三方协议），确认支付。
9. 海关内网将企业确认支付税费信息整理后，发送至国库**TIPS**系统。
10. 国库**TIPS**系统将企业确认支付税费信息转发至相应签订协议的商业银行。
11. 商业银行校验三方协议，将税费资金从企业账户中扣除。
12. 商业银行将扣款结果反馈给国库**TIPS**系统。
13. 国库**TIPS**系统将扣款结果保存，同时转发至中国电子口岸。
14. 中国电子口岸将扣款结果保存，同时转发给“单一窗口”、互联网+海关和海关业务系统。
15. 海关业务系统依据商业银行扣款成功的信息，进行税单信息的自动核注工作。
16. 商业银行根据国库要求，将税款资金上缴国库。
17. 国库将税款资金完成入库工作，并将入库流水信息发送至海关内网。
18. 海关内网将入库流水信息转发给海关财务系统。
19. 海关财务系统依据国库入库流水信息，完成税单核销工作。

- 1、支付平台不同。电子支付：东方支付平台。新一代支付：单一窗口（标准版）、互联网+海关等
- 2、支付环节不同。电子支付：先预扣后实扣。新一代支付：实扣。
- 3、国库参与环节不同。电子支付：海关、支付平台及银行完成扣款及核注操作，后向国库发送税单数据。新一代支付：企业确认支付后，海关即通过**TIPS**系统向国库发送税单数据，后者代为向银行转发扣税指令，银行接到扣税指令后直接扣款并上缴国库。
- 4、有些功能尚在完善中。比如不能税单预览打印、不能批量付税等。

什么是“提前申报”

提前申报是指在舱单数据提前传输的前提下，进口货物的收货人、受委托的报关企业提前申报报关单，海关提前办理单证审核及税费征收，待货物实际到港后办理查验及放行手续。

法律依据

海关总署2014年74号公告《海关总署关于明确进出口货物提前申报管理要求的公告》规定，进口货物的收货人、受委托的报关企业提前申报的，应当先取得载货清单（舱单）数据。

注意：只须舱单电子数据，**无须换提货单（运单）**即可办理申报手续

哪些情况适用进口“提前申报”

在上海关区办理进口申报手续的所有实际进境货物（含分拨货物）。

不限企业

（所有信用企业都适用）

不限运输方式

（海、空都适用）

不限通关类型

（口岸清关、一线进境、跨关区通关都适用）

进口“提前申报”的优势

对于采用无纸化方式申报，电子支付税款，且不涉及布控查验的货物，企业可利用货物运输阶段完成申报前准备和申报手续，实现货物到港即提离，大幅提升通关效率。

◆ 进口“提前申报”模式详细介绍

进口“提前申报”的业务流程

业务流程

做好各项申报准备

通过海关总署门户网站查询确认舱单数据已向海关传输

在运输工具抵港前向办理申报、缴税等手续

运输工具抵港后办理放行提货/查验手续



如何查询舱单信息

1、打开“海关总署门户网站” <http://www.customs.gov.cn>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hinese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GAC) websit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登录' (Login), '注册' (Register), '海关邮箱' (Customs Email), '微博' (Weibo), '微信' (WeChat), '繁體版' (Traditional Chinese), 'English', and '无障碍' (Accessibility). The main header features the GAC logo and the text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P.R.CHINA).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Please enter search keywords) and a '查询' (Search) button is visible. Below the header, a red banner displays the slogan '出入境检验检疫划入海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海关!' (Border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are integrated into customs, building a new customs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image of a formal meeting in a conference hall, with the caption '出入境检验检疫划入海关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海关 (图)' (Border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are integrated into customs, building a new customs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mage)). To the right, a sidebar titled '为新时代新变革凝魂聚力...' (Gathering strength for the new era and new changes...) lists several news items, and a small graphic for '保护濒危野生动植物' (Protecting endangered wild plants and animals) is shown.

如何查询舱单信息

2、下拉页面 ↓ ——点击“在线查询”



要闻聚焦 国务院要闻 国务院文件 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 | 第四季 |

在线服务

- 在线查询
- 通关状态
- 通关参数
- 舱单信息
- 归类决定和裁定
- 化验标准
- 重点商品查询
- 化验方法
- 知识产权备案
- 检验检疫办事指南
- 企业情况
- 报关员记分

报关企业注册登记

- 免税商店设立审批
- 小型船舶往来香港、澳门进行货物运输备案审批
- 长江驳运船舶转运海关监管的进出口货物审批
- 保税物流中心（B型）设立审批
- 口岸卫生许可证核发

出口监管仓库、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审批
- 承运境内海关监管货物的运输企业、车辆注册
- 保税物流中心（A型）设立审批
- 从事出入境检疫处理业务的单位及人员核准
- 进境动植物产品国外生产、加工、存放单位注册登记

特色服务

- 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NEW
- 进口废物国外供货商管理 NEW
- 出入境特殊物品卫生检疫审批 NEW
- 海关行政审批网上办理平台
- 互联网+海关
- 中国海关博物馆
- 网上海关博物馆
- 境外通关指南

行政许可 下载中心 在线图书 公务员

如何查询舱单信息

3、选择“新舱单信息查询”



2018年8月22日 星期三

登录 注册 | 海关电邮 | 微博 | 微信 | 繁體版 | English | 无障碍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P.R.CHINA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热词: 进出口 关税 报关单

首页 总署概况 新闻发布 信息公开 互联网+海关 交流互动 检验检疫 NEW

当前位置: 首页 > 在线服务 > 信息查询

网上查询

通关状态查询 舱单信息查询 新舱单信息查询
企业基本情况查询 通关参数查询 税目税号
进出口税则商品及品目注释查询 本国子目注释查询 归类决定和裁定查询
重点商品查询 化验标准查询 化验方法查询
知识产权备案信息查询 海关法规查询 进出口商品税率查询

新舱单信息查询

如何查询舱单信息

4、输入：舱单口岸关区代码、运输方式、进出境标志、提运单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2360 海关热线
CUSTOMS HOTLINE

当前位置： 舱单信息查询 海空舱单信息查询 公路舱单信息查询 公路舱单确报查询

关区代码: 2225 外港海关 运输方式: 海运 进出境标志: 进口

总提运单号: AEI0763581G

【海空舱单-提运单信息】

查询

如何查询舱单信息

5、查到舱单数据即可报关！



当前位置：舱单信息查询 海空舱单信息查询 公路舱单信息查询 公路舱单确报查询

关区代码: 2225 外港海关 ▼ 运输方式: 海运 ▼ 进出境标志: 进口 ▼
运输工具:
总提运单号: 提运单号: AEL0763581G

【海空舱单-提运单信息】

关区代码	运输方式	提运单类型	运输工具名称	航班\航次	提运单号	进出境日期	件数	重量	进口抵港确报标志	理货状态	出口运抵状态
2225	海运	进口	UN9234367	034N	AEL0763581G	2018/8/18 20:48:00	1260	25200	预报动态	未运抵	

企业关务建设和动态

◆ 亚东货运参与由货代协会和商务委举办的关检合一座谈会

◆ 亚东货运参与由货代协会和商务委举办的关检合一座谈会



时间：9月20日上午9: 30

地点：上海市国际货运代理行业协会（甘河路8号17楼B座）

事件：由货代协会和商务委举办的关检合一座谈会就关检合一后企业通关情况及中美贸易摩擦对国际货代企业的影响等进行沟通交流。

关务问题解答

◆什么是“自主申报，自行缴税”？

一、什么是企业“自主申报、自行缴税”（以下简称“自报自缴”）

企业“自报自缴”是指进出口企业、单位自主向海关申报报关单及随附单证、税费电子数据，并自行缴纳税费。

二、为什么要实行企业“自报自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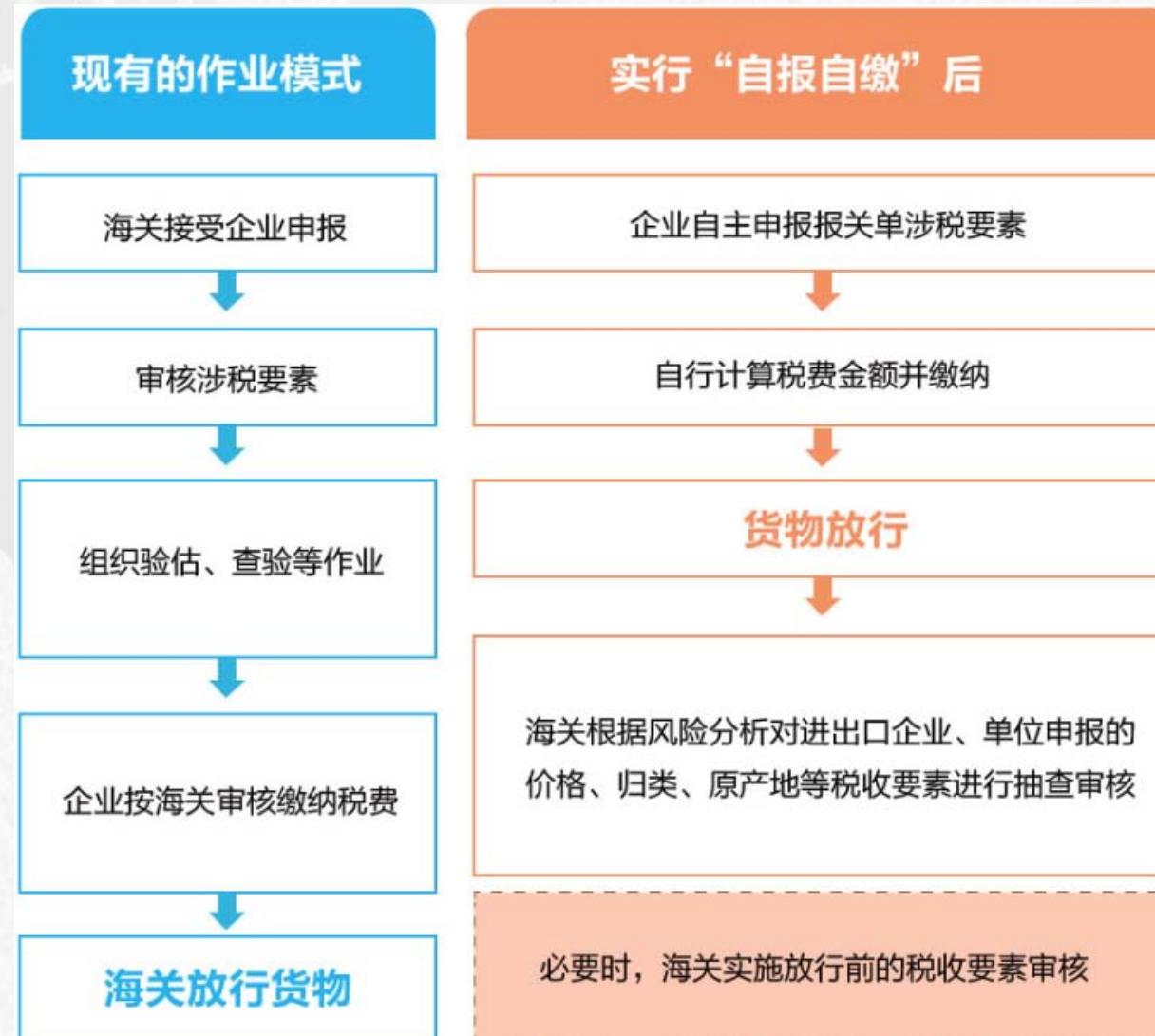
“自报自缴”是海关税收征管方式改革的重要内容，以企业诚信管理为前提，由进出口企业、单位依法如实、规范、正确申报报关单税收要素，并自主计算、申报税费后自行缴税。

“自报自缴”是海关为守法企业提供快速通关服务的便利措施，可进一步缩短货物通关时间，降低企业贸易成本，是海关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的重要举措。

◆ 什么是“自主申报，自行缴税”



三、“自报自缴”与现有通关模式有何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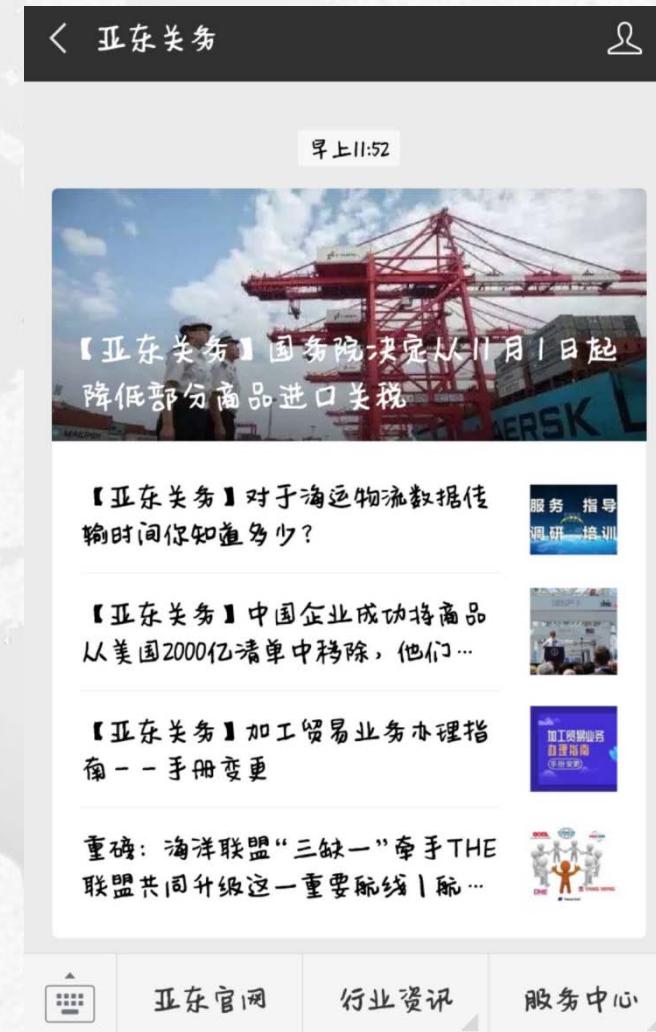


四、“自报自缴”模式下，海关和企业各自的权利义务是否发生变化？

根据《海关法》的规定，企业应当如实向海关申报。“自报自缴”下，企业如实合规申报的义务并没有增加，海关依法审核的责任也没有减少，只是海关将之前的现场审核转变为通过风险分析等手段开展审核，并未将责任转移至企业。企业享有的各项通关便利化措施也不会因为选用“自报自缴”而发生改变。

五、“自报自缴”模式下可以申报的商品范围？

根据海关总署公告2017年第25号、海关总署公告2018年第24号的有关规定，目前，除了涉及公式定价、需要征保放行、需要人工计算缓税利息等在申报环节无法准确确定税费数额的业务类型外，“自报自缴”的范围已经扩大到了全部商品、全部贸易形式。因此，除了特殊情况外，进口货物的申报均可以使用“自报自缴”的模式。



亚东关务公众号

亚东集团亚东公众号定期发送最新海关政策以及行业资讯动态，关注亚东关务公众号，了解更多咨询，希望大家踊跃关注。



关务简报2018年9月刊

上海亚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亚东”）专注为客户提供综合口岸物流、国际商贸物流一体化、国际工程物流、国际行业物流、国际全程物流服务的第三方供应链服务提供商。亚东的发展战略是转型+创新，以市场、客户的需求为转型的目标，以服务产品的差异化为创新的动力，为客户创造国际竞争价值。亚东的竞争优势在于二十多年行业经验，培养了一支专家型运营管理团队，能深刻理解客户需求、明白客户痛点，以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业内经验，整合、集成、优化供应链中各种商业关系，以项目为单元，打造满足不同层级需求的物流供应链解决方案。亚东拥有不同行业的产品服务数据库，通过聚焦客户需求、创新服务模式、为客户定制个性化解决方案，运用先进的IT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增值服务，为客户创造国际竞争价值。

亚东秉承“厚德载物、诚信致远”的经营理念，以“专业、高效、经济”的服务产品为客户创造国际竞争价值，实现上海亚东“优秀的、品牌的、民族的百年老店”企业愿景。

上海亚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国际商贸物流一体化提供商